

证券代码：837809

证券简称：圣新能源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福建省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的公告（设立全资子公司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为完善公司战略布局，公司拟成立全资子公司“光泽县圣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”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，注册地址为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综合楼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以及《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》第一条的规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19 年 5 月 21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五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(一)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

1、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：

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2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光泽县圣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：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综合楼

经营范围：生物质发电、供热；灰渣综合利用；燃气经营；投资建设运营 LNG 汽车加气站、LNG 气化站。（以上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为准；涉及许可审批的经营范围及期限以许可审批机关核定的为准）。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福建省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	100,000,000	现金出资	认缴	100.00%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无需签署投资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公司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是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战略布局规划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，从而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期规划。虽然设立全资子公司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，但是公司会协助子公司完善内控流程及监督机制，适应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应对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战略化布局，有利于公司综合实力提升，优化公司商业模式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福建省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省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23日